

國際政治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修習主修領域申報書

申報日期： 年 月 日

學 號	姓 名	主修領域名稱	簽 章
導師或學術諮商 老師簽註意見			
學術會審核意見 召集人簽章			

說明：

- 一、本書表自九十一學年度起實施，本所研究生須於入學第一學年第一學期開學二個月內申報其修習主修領域。
- 二、依本所研究生修業課程規畫，選定之主修領域須修滿十二學分始得畢業。研究生申報後，由本所據以審核其畢業資格。
- 三、本文件經學術會召集人簽署後建檔存查五年。

國際政治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更改修習主修領域申報書

申報日期： 年 月 日

學 號	姓 名	原申報主修領域名稱	擬修改主修領域名稱	簽 章
導師或學術諮商 老師簽注意見				
學術會審核意 見召集人簽章				

說明：

1. 本書表自九十一學年度起實施，本所研究生須於入學第一學年第一學期開學二個月內申報其修習主修領域。如因故需修改者應於第一學年第二學期開學後一個半月前提出，否則不予受理。
2. 依本所研究生修業課程規畫，選定之主修領域須修滿十二學分始得畢業。研究生申報後，由本所據以審核其畢業資格。
3. 本文件經學術會召集人簽署後建檔存查五年。